

山西省晋城市教育局

关于印发晋城市教育局 2023 年 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事项清单 和抽查工作计划的通知

局机关各科室：

现将《晋城市教育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》《晋城市教育局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》予以下发，请各科室按照工作计划的要求制定具体抽查任务，并按时完成抽查工作。

- 附件：1.晋城市教育局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内部抽查事项清单
- 2.晋城市教育局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部门联合抽查事项清单
- 3.晋城市教育局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内部抽查工作计划
- 4.晋城市教育局 2023 年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

附件 1

晋城市教育局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内部抽查事项清单

序号	抽查项目		检查对象	事项类别	检查方式	检查主体	检查依据
	抽查类别	抽查事项					
1	中小学教育 工作监督 检查	教育事业 发展督查 检查	市直各学校	一般检查 事项	随机 抽查	市教育局	《教育法》第二十五条；《义务教育法》第八条 《教育督导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624 号）第二条
		教育收费 与教育经 费使用管 理检查	市教育局所 属的各级各 类学校	一般检查 事项	随机 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第六十三条、第七十八条
		学校教育 教学用语 教学用字 管理和监 督	市教育局所 属的各级各 类学校	一般检查 事项	随机 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（2000 年 10 月 31 日第九届全国人 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通过，200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）第 二十二条 《山西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〉办法》（2003 年 7 月 26 日山西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）第四条、 第五条
		学校综合 治安工作 的监管	市教育局所 属的各级各 类学校	重点检查 事项	随机 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》（2006 年教育部令第 23 号）第七条
		中小学教 师继续教 育和校长 培训工 作检查、评 估	市教育局所 属的各级各 类学校	一般检查 事项	随机 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》（1999 年教育部令第 7 号）第十一条 《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》（1999 年教育部令第 8 号）第十一条

1	学校食品安全卫生管理督查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重点抽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》(2002年教育部、卫生部令第14号) 第三条
	对教育考试机构(考点)、招生考试行为的督查	各县(区)各中小学、各招生点	一般抽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》(教育部令第33号) 第四条
	教师考核工作的督查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抽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5号) 第二十二条
	民办中小学教育教学质量的督查	市属民办学校	一般抽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》(2003年9月1日起施行)第八条、第三十九条、第四十条;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条例》(2004年4月1日起施行)第三十二条;《山西省民办教育促进法实施办法》(2006年5月26日山西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过)第五条
2	教师考核工作督查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抽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(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5号) 第二十二条
	学校食品安全督查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重点抽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》(2002年教育部、卫生部令第14号) 第三条
	学校综治安全工作的督查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重点抽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》(2006年教育部令第23号) 第七条
	教育收费与教育经费使用管理督查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抽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第六十三条、第七十八条

2	民办学校 监督检查	学校教学用字的管理和监督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（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通过，2001年1月1日起施行）第二十二、二十六条 《山西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〉办法》（2003年7月26日山西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）第四条、第五条
		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检查	市直各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教育法》第二十五条；《义务教育法》第八条 《教育督导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六24号）第二条
		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工作检查、评估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培训规定》（1999年教育部令第七号）第十一条 《中小学校长培训规定》（1999年教育部令第八号）第十一条
		幼儿园保教工作监督检查	市教育局所属幼儿园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幼儿园管理条例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令第四号）第六条第二十二、二十六条
3	幼儿园 监督检查	教育事业发展规划检查	市直各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教育法》第二十五条；《义务教育法》第八条 《教育督导条例》（国务院令第六24号）第二条
		教育收费与使用管理检查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第六十三条、第七十八、七十九条
		学校综治安全工作监督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重点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》（2006年教育部令第二3号）第七条
		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检查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重点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》（2002年教育部、卫生部令第十四号）第三条

3	教师考核工作的监督检查	市教育局所属各级各类学校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5号）第二十二、二十三条
	幼儿园监督检查	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校长培训工作检查、评估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小学教师继续教育规定》（1999年教育部令第7号）第十一条 《中小学教师培训规定》（1999年教育部令第8号）第十一条
		学校教育教学用语用字的管理和监督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（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通过，2001年1月1日起施行）第二十二、二十三条 《山西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〉办法》（2003年7月26日山西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）第四条、第五条
4	中等职业学校督导检查	中等职业学校办学水平和专业教学监督评估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》第十一条 《山西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教育法〉办法》第五条
		教育事业发展督查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教育法》第二十五条；《义务教育法》第八条 《教育督导条例》（国务院令624号）第二条
		教育收费经费使用管理督查	一般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第六十三、七十八、七十九条
		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督查	重点检查事项	随机抽查	市教育局	《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》（2002年教育部、卫生部令第14号）第三条

4	中职学校 督导检查	学校教学用语 教学用字的管 理和监督	市教育局所 属的各级学 校	一般检 查事项	随机 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》（2000年10月31日第九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八次会议修订通过，2001年1月1日起施行）第二十二 条 《山西省实施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通用语言文字法〉办法》（2003年7月26日山西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）第四 条、第 五条
		教师考核 工作的监 督检查	市教育局所 属的各级学 校	一般检 查事项	随机 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》（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15号）第二十二 条
		学校综治 安全工 作的监 管	市教育局所 属的各级学 校	重点检 查事项	随机 抽查	市教育局	《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》（2006年教育部令第23号）第七 条

4	学校	市场监管部门	学校食堂食品安全情况的检查	食品安全法、食品生产经营监督检查办法	教育部门	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监督检查	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	县(区)级
5	学校	气象部门	对学校开展气象灾害防御教育的检查	气象法、防雷减灾管理办法、气象行政许可实施办法、山西省气象部门防雷安全管理条例、山西省气象部门防雷安全管理条例	教育部门	学校综治安全工作的监督	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条例	市、县(区)级
6	消防安全监管	消防救援机构	对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监督检查	《消防法》、《机关、团体、企业、事业单位消防安全管理规定》、《山西省消防条例》	教育部门	幼儿园、中小学、民办学校学校教育监督检查	幼儿园管理条例、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、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等法律法规	市、县(区)级

附件 3

晋城市教育局 2023 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内部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/数量	抽查起止时间	抽查频次	发起主体/指导单位	抽查检查主体
1	幼儿园保育教育工作监督检查	定向抽查	经费投入和管理、办园条件、幼儿园教师队伍建设和、保育教育管理工作、教育行政部门管理学前教育情况	幼儿园（公办）	100% (2 所)	2023/4/1-2023/6/1 2023/9/1-2023/11/1	2 次/年	晋城市教育局	基教科
2	学校食品卫生安全管理督查	定向抽查	软硬件设施，食品采购、贮存、加工，管理措施，从业人员	幼儿园（公办） 小学（公办） 初级中学 高级中学 中等职业学校	30% (4 所) 30% (4 所)	2023/4/1-2023/6/1 2023/9/1-2023/11/1	2 次/年	晋城市教育局	基教科
3	教师考核工作的监督检查	定向抽查	教师考核工作	幼儿园（公办） 小学（公办） 九年一贯制学校（公办） 初级中学（公办） 高级中学（公办） 完全中学（公办）	50% (3 所) 30% (3 所)	2023/4/1-2023/6/1 2023/9/1-2023/11/1	2 次/年	晋城市教育局	人事科
4	学校综治安全工作监管	定向抽查	履行安全工作职责，落实安全主体责任，制定应急预案、安全防范措施和组织应急演练等情况	幼儿园（公办） 小学（公办） 九年一贯制学校（公办） 初级中学（公办） 高级中学（公办） 完全中学（公办）	50% (3 所) 30% (3 所)	2023/4/1-2023/6/1 2023/9/1-2023/11/1	2 次/年	晋城市教育局	党办、基教科、教育中心

5	教育收费与 教育经费使用 管理检查	定向抽查	教育经费投入情况以及使用 管理情况、学校收费标准执 行情况	幼儿园（公办） 小学（公办） 九年一贯制学校（公办） 初级中学（公办） 高级中学（公办） 完全中学（公办）	50% (3所) 30% (3所)	2023/4/1-2023/6/1 2023/9/1-2023/11/1	2次/年	晋城市教 育局	计财科
6	学校教育用语 学校用语和监 督	定向抽查	教育教学中用语是否规范	幼儿园（公办） 小学（公办） 九年一贯制学校（公办） 初级中学（公办） 高级中学（公办） 完全中学（公办）	50% (3所) 30% (3所)	2023/4/1-2023/6/1 2023/9/1-2023/11/1	2次/年	晋城市教 育局	思政科
7	中等职业学 校办学水平 和专业教学 监督评估	定向抽查	办学水平和专业教学情况	职业高中学校（含职业 中专）（公办） 民办职业高中学校（非 营利） 中等技术学校（公办）	50% (3所) 50% (3所)	2023/4/1-2023/6/1 2023/9/1-2023/11/1	2次/年	晋城市教 育局	职教教 科

附件 4

晋城市教育局 2023 年部门联合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 范围	抽查 比例 及频 次	智慧监管 (信用风险 分类要求	抽查检 查 起止时 间	发起部 门	配合部门
1	对中小学学校办学情况双随机抽查	1. 中小学教育(含装备、信息技术装备、校舍)检查 2. 招生、办学情况的检查	市直中小学、普通初中、普通高中的民办普通高中	15% 1次/年	根据企业信用分类结果,结合行业监管风险,对低风险、一般风险、较高风险、高风险企业分别递增比例抽查。	3月1日 -11月30日	市教育局	市市场监管局
2	对校外培训机构的双随机抽查	面向中小学生的校外培训机构取得办学许可证、收费、办学情况	市直学科类民办培训机构	20% 1次/年		3月1日 -11月30日	市教育局	市市场监管局
3	民办学校招生、办学情况的检查	1. 教育教学管理、考试、招生行为 2. 民办学校办学条件	营利性民办普通高中、普通中学	10% 1次/年		3月1日 -11月30日	市教育局	市市场监管局